

第四節 兩性平等教育的推動力量

由於社會轉型的快速，兩性平等教育的呼聲日益，推動的力量與日遽增，可由三方面來說明國內推動兩性平等教育的情形：

一、民間方面：

從七十年代以來，國內婦女運動與女性主義的覺醒已形成一股無法阻擋的風氣。往昔傳統的兩性觀念受到挑戰性的顛覆，社會中既存已久的「男尊女卑」，以及種種不合理的制度與成規，此刻受到一波波嚴厲的質疑和無數次理性的批判。早期的女權運動多半強調父權機構剝奪女性的自由與獨立，致使許多男性誤解婦女運動是一種可怕的鬥爭行為。目前台灣見到的可喜現象是許多代表父權的父親與公公對女兒或是媳婦的社會成就認同，許多年輕的男性也逐漸參與家庭及子女教養的工作，婦女意識覺醒之重要課題似乎更應推廣至「男性意識之覺醒」，讓男性逐步認同女性的貢獻，並在主觀對女性的認知上有所調整，在建構美麗的未來平權的世界裡，畢竟男性與女性的任何一方都不能缺席（王儀君，民 87）。目前婦女運動主要企圖在不同層面落實兩性平權。我國在兩性平等法也在熱心婦女運動人士的奔走下逐步研討與立法。一些民間團體，諸如婦女新知與民間教改會，加上熱心推動兩性平等教育的研究者，在經濟拮据之下推出一些頗具參考性的研究報告、刊物、各類行動手冊，甚至舉辦教育課程，建立支援網路等以協助需要得社會大眾。民國 88 年 3 月在台北即有全國婦女團體博覽會，共有五十多個團體，這些團體也得到政府相當程度的支持。民間社團的活力與努力以得到許多的回響及喚起大眾的注意。

二、學術方面：

近年來國內許多研究者皆以性別平權的觀點來探討現今教育體制、教育資源、教學資源、與教學歷程中的性別平等意識；這些研究者除了認同教育是促進性別平等最經濟而有效益的方法之一，更意圖以研究成果喚起社會大眾以及教育工作者對兩性平等的重視。在特定文化中的兩性關係是長期社會化的結果，要改變或增進兩性關係，教育是重要的社會機制，學校，尤其是中小學，正值青少年思考模式與價值觀建立的重要階段，中小學教師影響深

遠，而過去中小學師資培育過程中並未有性別平權之相關課程，在其過去生長背景中，亦難免受傳統社會文化之影響，使得許多中小學教師無形中成為複製「父權文化」的媒介，要形成兩性和諧的社會，提升中小學教師兩性平等素養實是當務之急。

民國 74 年，國立台灣大學人口研究中心首創婦女研究室，成為國內第一個以兩性與婦女研究為宗旨的常設性研究機構；民國 78 年，清華大學社會人類研究所兩性與社會研究室也繼之成立，共同為兩性研究未來的發展而努力。在南台灣，由於資源缺乏，交流不易，無法提供學者與實務工作推展兩性研究所需的資源，高雄醫學院在亞洲協會的支持贊助下，於民國 81 年 9 月 26 日成立跨校際的兩性研究中心 (Center for Reserch on Gender, CRG)，以提供社會大眾，學術界與教育界兩性研究相關研究資訊，以促進校際與國際間交流為目的，針對兩性及相關議題，從事研究、教學、社區服務等各項工作。

然而傳統教育體制與學術機制的保守，造就許多沈默而無力感的學者與教育工作者。近些年來卻在女性主義與婦女運動波濤洶湧的影響之下，開始投入社會文化體制與學術機制內外的改革，雖然改革的呼聲響徹雲霄，但對傳統婦女角色地位鬆綁的步調仍是有限而緩慢，因此繼台大婦女研究室、清華兩性與社會研究室、高雄醫學院兩性研究中心之後，一群由大學任職之女性學者與文化工作者在民國 82 年成立了「女性學學會」，他們決定間跨學院內外，融合學術與行動，來促使婦女解放，追求心智的自由，影響所及，國立台灣大學匯集自由學派學者組成了「性別與空間研究室」，中央大學設置「性別研究室」，最近世新大學宣佈「性別與大眾傳播研究室」，成功大學「兩性與文化研究室」的成立（駱慧文，民 87）。這些研究室經常性出版刊物與舉辦研討會，廣泛的結合以大學學者為主的一股勢力來推動國內的兩性平等教育。

三、實務方面：

民國 86 年 1 月 22 日頒佈「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此法對我國兩性平等教育有很大的影響，第八條規定各級中小學每學年至少有四小時以上的性侵害防治教育。根據此法令的頒佈，教育部「兩性平等教育委員會」建議全國從 86 學年度起，以性侵害防治補充教材，做為兩性教育的課程內容。

教育部在民國 86 年 3 月 7 日成立「兩性平等教育委員會」，其委員組

成由教育、心理、法律、輔導、社會、文化、等領域之學者專家、民間團體及實務工作者聘任之，其中要求女性委員應佔半數以上共 17 至 23 人，為國內兩性平等教育宣導規畫及學術發展等所有相關事宜之推動集思廣益，針對中小學教師所發行之兩性平等教育季刊對教師觀念及實務之啟發有極大之幫助。期能透過此委員會長期積極之運作，從事各項與兩性平等議題相關工作之策定、推動、督導、及處理，以建立不具性別歧視之學校教育及社會文化環境，達成兩性平等之終極目標。

民國 85 年 1 月 23 日台北市「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的成立，另台北市教繼之育局的「兩性教育與性教育」委員會與目前各縣市政府已陸續成立「兩性平等教育委員會」及設立兩性平等教育教學資源中心學校，亦積極的為兩性平等教育來做完善的規畫與種子教師的培育活動的推展。

同時，民國 86 年教育部並在兩性平等教育實施方案下，成立兩性平等教育教學資源中心學校，包括高中、國中與國小，資源中心所屬學校並接受委託，積極且持續辦理多項進階性的研習會、工作訪等活動，培養具備清晰理念與敏銳覺察的種子教師，同時全面檢視現行教科書內容是否符合兩性平等教育之理念。並經由各級學校種子教師熱心參與設計、研發及教學實驗，如高雄市教育局於民國 86 年出版中學與小學兩性平等教育單元活動設計彙編等資料提供中小學教師進行兩性平等教育之參考。期望以全國各縣市的兩性平等教育資源學校，來補足及帶動國內中小學兩性平等教育的實施。

第五節 中小學教師應有的兩性平等教育素養

一般而言，所謂教師的素養係指教師欲勝任教學工作所應具備的相關基本能力與知能，而教師所應具備的兩性平等教育素養則是對與兩性平等教育之歷史、文化、政治、經濟及法律相關問題有所瞭解，並且能對兩性不平等的議題用科學的方法求諸實證，進而有能力在教學過程提供均等機會讓學生依自己性向學習與發展，進而培養學生具有尊重兩性、相互關懷、互助合作的能力，以建構和諧快樂的社會。兩性平等教育的素養是指所有之教師都應具備有的對兩性平等教育基本認知與教學的能力，這是作為一個需有的普遍素養。教師應具備兩性平等教育的普通素養包括兩大部份，一是個人對兩性